

证券代码：831334

证券简称：竞天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0 万元购买公司股东范凌君持有的上海费睿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费睿狮”）的全部合伙份额。

范凌君在费睿狮认缴出资额为 1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20 万元，持有费睿狮全部合伙份额的 8.6207%，该合伙份额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费睿狮全部合伙份额的 91.3793%，并承担相应出资义务。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55,188,386.58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69,595,323.90元。期末资产总额的50%为127,594,193.29元；净资产额的50%为34,797,661.95元，期末资产总额的30%为76,556,515.97元。公司本次投资对应出资义务为人民币1000,000.00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朱建宾为关联方，需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范凌君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8幢

关联关系：范凌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费睿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8.6207%合伙

份额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709 号、秋月路 26 号 8 幢 3 层 306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16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投资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范凌君	1,000,000	200,000	8.62%
朱建宾	1,000,000	1,000,000	8.62%
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82.76%

朱建宾对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已放弃优先认购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鉴于范凌君实缴出资额为 20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本次作价为 20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协商定价。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及方法恰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转让方范凌君同意将其持有费睿狮的 8.6207% 合伙份额以人民币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同意按此价格购买上述财产份额，其中未实缴部分由受让人承担，具体交割日期和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安排。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易双方将及时办理工商过户手续。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管理及业务拓展。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竞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7日